



2016年湘桥区西新街道办事处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机构设置、职能

根据中共潮州市湘桥区委、潮州市湘桥区人民政府《批转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〈潮州市湘桥区街道机构改革方案〉的通知》(潮湘委发[2002]8号)精神，西新街道办事处按照政企、政事分开和精简、统一、效能的原则，设置综合性办公室4个：

1、党政办公室（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机关与其合署办公）。党政办公室既是街道党工委、办事处的办事机构，又是纪检监察的办事机构。

2、经济发展办公室（挂街道财政所牌子）。经济发展办公室是街道办事处综合管理街道经贸、财税、发展计划、国土、建设规划、安全生产等工作的职能部门。

3、社会事务办公室（维护稳定及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、人民武装部与其合署办公）。社会事务办公室是街道办事处综合管理辖区内教育、卫生、文化、体育、科技、民政、政法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人民武装等工作的职能部门。

4、计划生育办公室。负责贯彻执行计划生育方针、政策、综合管理本街道计划生育工作。

（二）人员构成情况

西新街道办事处机关行政编制 16 人，工勤编制 2 人。2016 年办事处实有人数：机关在职 15 人，机关后勤职工 2 人，离退休 17 人；劳动保障所在职 5 人，退休 2 人；司法所 2 人。以上人员的工资、津补贴、社保、医保、办公经费均由区财政拨给，不足部分由办事处预算外收入弥补。西新社区管理服务中心在职 21 人、其他人员 11 人、城管协管员 12 人、退休 7 人；社区居委会在职 35 人、退休 27 人；文化站在职 2 人；无军籍人员 2 人；以及遗属供养 3 人。以上部门除居委在职干部工资为财政差额拨款外，其他人员（含退休人员）的工资、津补贴、社保医保、住房公积金、日常办公费均由街道预算外收入自行解决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西新街道办事处 2016 年收入预算 415.12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309.12 万元，其他收入 106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西新街道办事处 2016 年支出预算 415.12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 309.12 万元。

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 309.12 万元，占 100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235.8 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.97 万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22.35 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支出说明

2016 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，街道自

筹共 6.5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自筹会议费用预算支出 3 万元，主要用于政府组织的各项会议费用，比去年减少。减少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经费”开支。

2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1.5 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公务车保有量 1 辆，全年运行费支出 1.5 万元，比去年减少，减少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经费”开支。

3.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，主要用于各项公务接待，比去年减少，减少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厉行节约的各项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“三公经费”开支。